

湖北省公安机关公布的电诈受骗人群画像显示,青年群体占比最高

警惕变身“找兼职”“投简历”的电诈骗局

阅读提示

近年来,年轻人为何被诈骗分子“盯”上?各类新型诈骗手段如何渗入年轻人的日常生活?普通的生活场景,何以成为诈骗分子筛选、引流、围猎目标的渠道?

经明显向互联网平台迁移。以湖北省为例,2025年,相关案件中的首触引流方式以互联网平台为主,占比超过三成,具体接触方式已由电话、短信、寄递小卡片等传统接触方式转向社交软件私信、短视频评论、网络游戏、APP广告等生活化场景之中。

湖北省反诈中心民警李小媛介绍,诈骗分子通常在招聘平台、短视频评论区、社交私信、网络游戏等场景发布虚假信息,先以高薪兼职、免费福利、游戏福利等噱头吸引关注,再通过私信交流拉近关系,获取信任,随后用小利甜头让人放松警惕,再编造各种理由诱导受害人不断追加转账。“等到受害人想要提现时,对方往往百般阻挠,最后直接失联拉黑。”李小媛说。

在湖北警方披露的一起案件中,00后小薛通过网络游戏认识一名“朋友”,对方主动邀其到境外工作,称可以“轻轻松松月入过万元”甚至“路费全包、给予高额提成”。小薛信以为真,随后办好护照,并将自己的信息上传到对方指定网站,准备赴境外“捞金”。小薛父亲察觉异常后报警,警方及时联动查找,于当天将小薛找到并进行劝阻。

现实需求、互联网使用习惯被“盯”上

公开案情显示,对于一些年轻受骗人来说,最初打动他们的并不一定是暴利,而是“门槛低”“能试试”等满足需求且看似正规的信息。

此外,诈骗分子“盯”上的,正是年轻群体的现实需求以及互联网使用习惯。

部分受访者向记者反映,其身边许多年轻人有兼职需求,例如,大学生希望赚取生活费,初入职场者希望增加收入等,一些年轻人也会主动寻找兼职机会。同时,年轻群体对互联网平台更为熟悉,对扫码、进群、下载APP、线上审核等操作并不陌生。而这种技术熟悉感,极易被诈骗分子用于降低受骗人警惕。

“刷单返利类诈骗是当前变种最多、融合性最强的诈骗类型,受骗群体集中在有兼职、副业增收需求的年轻人。”李小媛表示,不法分子通常以“小额返利”骗取信任,随后诱导受害人大额垫资充值,最后携款消失。

本想兼职赚零钱的小薛,就是在这样的套路中被骗。小薛在短视频平台看到兼职信息后,下载APP完成充值话费返利任务。最初,在完成小额任务后可以顺利收到返现,这让小薛逐渐放下戒备。随后,对方引导他加大投入,再以系统故障为由拖延,又继续诱导其转账。直到对方失联,小薛才意识到自己落入了刷单返利骗局。

此外,网络游戏虚假交易也是在年轻群体中较为高发的诈骗类型。李小媛告诉记者,在这类骗局中,诈骗分子往往会在游戏平台发布大量广告信息,随后将受骗人进一步诱导至虚假交易平台,要求其支付所谓的“注册费、保证金、解冻费”等,从而骗取钱财。

防范需从“转账前”前移至“接触时”

警方公开数据显示,当前,受骗人资金转移呈现“互联网平台引流占比上升”“资金转移线上转线下”等趋势,寄递现金及黄金、网约车运送等诈骗方式时常出现。与此同时,多平台、多方式交织引流成为主要作案手段。在一些大额案件中,受害人通常是先在主流社交软件上接触到诈骗分子,再被一步步转移至小众通讯工具中。

对于上述新趋势,李小媛认为,反诈工作需要线上线下综合施策。“线上要做好前端感知,不断织密网络防线,做到早发现、早预防、早阻断。线下要做好及时止损,联合银行、快递等企业,第一时间干预可能被诈骗的资金及财物,守住群众的钱袋子。同时,要深入社区、企业、校园和群众身边,开展面对面宣传,向群众普及反诈防骗技能。”

依据我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中关于源头治理、综合治理的规定,电信、金融、互联网等相关主体都应在各自环节承担风险防控责任。因此,对招聘、短视频、社交、游戏等平台而言,加强对“高薪兼职”“点赞返利”“境外高薪”等高风险信息的识别、提示和处置,正是防线前移的重要一环。

民警提醒年轻人,防范亦需从“转账前”前移至“接触时”。面对所谓高薪兼职、点赞返利、境外工作、低价服务等信息,应首先核实发布主体和平台资质,不轻易点击陌生链接、下载陌生APP,不向陌生人提供身份证件、银行卡、支付账户、验证码等信息。一旦被要求离开正规平台、进入语音房间或小众通讯工具,或被要求扫码转账、寄送现金和黄金,应立即停止操作并报警。

法院判决厘清超龄劳动者有哪些权益保障 超龄农民工可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本报记者 陈丹丹

如果超龄劳动者在工作中受伤,还能享受工伤保险待遇吗?近日,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发布一批涉超龄劳动者的典型案例。在一起案件中,案涉超龄农民工在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因工受伤,法院判决支持劳动者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案情显示,丁某系农业户口,在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后,继续在甲公司工作。甲公司并未给丁某购买工伤保险。此后,丁某因工受伤,经鉴定为七级伤残。

丁某诉至法院,要求甲公司支付其停工留薪期工资、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对此,甲公司拒绝支付。

法院经审理认为,丁某和甲公司之间存在劳动关系。依据相关规定,超过法定退休年龄的农民工在符合一定条件的情况下,主张工伤保险待遇赔偿的,应予支持。因此,丁某受伤时虽与甲公司不存在劳动关系,但可依法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法院认为,关于停工留薪期工资,依据《工伤保险条例》规定,职工因工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需要暂停工作接受工伤医疗的,在停工留薪期内,原工资福利待遇不变,由所在单位按月支付。因此,停工留薪期工资是工伤职工的补偿,无论双方是劳动关系还是劳务关系,工伤职工都有权享受停工留薪期工资。

此外,关于一次性伤残补助金,法院认为,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七条规定,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七级的,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七级伤残对应的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为劳动者本人的13个月工资。与此同时,《工伤保险条例》第六十二条第二款规定,依照该条例规定应当参加工伤保险而未参加工伤保险的用人单位职工发生工伤的,由该用人单位按照该条例规定的工伤保险待遇项目和标准支付费用。

该案中,丁某已法定退休年龄但仍继续工作,后意外受伤,而甲公司此前并未给丁某缴纳工伤保险,因此甲公司应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最终,法院判决甲公司支付丁某停工留薪期工资和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判断退休后继续工作的超龄劳动者是否能享受加班费、未休年假工资等劳动福利,核心标准并非年龄,而是其与用人单位建立的法律关系。”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说,已享受养老保险待遇或领取退休金的超龄劳动者若继续工作,一般会认为与所在单位存在劳务关系。而未享受养老保险待遇且因单位过错,如单位未依法缴纳社保、遗失档案等,导致劳动者无法享受养老保险待遇的,用人单位则需继续承担劳动法相关义务。

法官提醒用人单位,应摒弃“劳动者超龄用人单位即无责”的错误观念,在招聘超龄劳动者之前,需核实其是否已经享受养老保险待遇,主动规范参保。

对于继续工作的超龄劳动者,法官提示,可以与单位签订《返聘协议》《劳务合同》等,并在合同中明确工作内容与报酬、休息与休假机制、合同终止条件等关键内容。此外,在工作中应当注意留存工资表、考勤表、工作照片等证据,依法维护自身权益。

吉林省长春市 多措并举高效化解劳动争议纠纷

本报讯(记者柳姗姗 彭冰)近日,记者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2025年全年,该市两级法院共受理劳动争议案件10002件,高效化解了一批重大劳动争议纠纷,妥善平衡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双方权益。与此同时,该市法院深入开展农民工欠薪专项整治活动,通过“快立、快审、快调、快执”为农民工追回“血汗钱”,切实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姚建新介绍,当前,传统用工模式与平台新业态用工模式交织,劳动合同纠纷、休息休假权益、劳务派遣管理等矛盾多发易发,劳动争议呈现类型多元化、诉求复杂化、纠纷群体化的新特点,对劳动司法保护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

“长春法院立足审判职能,聚焦劳动领域司法实践重点难点,精准研判劳动用工领域新形势、新问题,公正高效审理各类劳动争议案件,妥善平衡劳动者合法权益与企业生存发展双重需求。”姚建新表示,“一方面,坚决守护劳动者劳动报酬、社会保险、工伤赔偿等核心合法权益,严厉整治违法用工、恶意欠薪、违规辞退等违法行为。另一方面,坚持善意文明司法,引导企业规范用工管理、完善规章制度、依法合规经营,助力企业健康稳定发展,全力营造规范有序、公平公正、和谐稳定的劳动用工环境。”

此外,该市法院发布10件劳动争议典型案例。其中,刘某与某科技公司劳动争议案明确了偶发行为不宜认定为严重违反用人单位规章制度的情形,为劳动者依法维权提供了清晰指引。王某与某公司劳动争议案明晰了用人单位用工自主权与劳动者服从义务的裁判逻辑。

据介绍,该市法院在推动裁审衔接方面取得重大进展,裁审双方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通过密切协作进一步统一案件裁判尺度,畅通劳动者维权渠道。此外,法院在商圈创新设立“新业态”案件巡回审判点,精准维护新业态劳动者合法权益,为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

广告

应届生入职签实习协议,能认定劳动关系吗?

本报讯(记者叶小钟 通讯员廖桂峰 钟州琼)劳动者入职公司时仍为在校生,后与公司关联企业签订了实习协议,在此情形下可以认定劳动关系吗?近日,广东省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审结了一起涉劳动关系确认的纠纷案。

该案中,黄某是一名在校应届毕业生,于2024年2月应聘入职某科技公司。入职几日后,黄某与第三人某装备公司签订了实习协议,约定实习期限为2024年2月至2024年7月,实习地点为第三人处。

实习协议签订后,黄某被安排在某科技公司工作。该科技公司自2024年2月起向黄某发放工资,并自2024年5月起为其购买社保。

2024年5月的一天晚上,黄某在工作中不慎砸伤右脚,经诊断为右足第1跖骨粉碎性骨折等。2024年6月,黄某从高校毕业,与某科技公司、某装备公司共同提交工伤认定申请。广东省南雄市劳动争议仲裁院作出裁决,认为黄某与某科技公司自2024年2月21日起存在劳动关系。某科技公司不服该裁决,诉至法院。

法院经审理认为,微信聊天记录、社会保险参保凭证、工资薪酬发放交易明细、考勤记录等工伤认定申请材料,足以证明黄某与某科技公司存在事实劳动关系。此外,黄某与



5月12日,安徽省含山县工会驿站,普法工作者向外卖小哥普及民法典相关法律知识。当日,安徽省含山县总工会、县司法局联合在工会驿站举办主题活动,普法工作者向外卖小哥发放宣传资料,重点讲解民法典中与外卖小哥有关的法律知识,现场解答他们的权益咨询。 本报通讯员 欧宗涛 摄

一起学习民法典

开展通道治理 保障电网安全

为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近日,国网河南省电力周口供电公司开展输电线路通道隐患治理,全面筑牢电力供应安全屏障。

该公司以“防外破、清树障、除隐患”为重点,组建专项运维队伍,对辖区输电线路开展拉网式排查。针对树线矛盾、线下施工、异物漂浮等高发安全隐患,建立台账,实行闭环销号管理,通过修剪枝杈、隐患整改等方式,高效清理线路通道内超高树木、违章搭建等问题。同时,创新运用无人机巡检等科技手段,构建“空中+地面”立体巡检模式,大幅提升隐患排查精度与处置效率。

此外,该公司积极联动政府相关部门,深入社区、乡村普及电力设施保护法律法规和安全用电知识,引导群众共同参与电力通道保护。通过人防、物防、技防深度融合,有效降低线路跳闸风险,全面提升电网抵御风险能力,为周口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可靠、安全的电力保障。(田森 邱志强)

举办联建活动 深化银检协作

近日,兰州市红古区人民检察院与兰州银行红古支行联合举办“书香伴同行·检银共奋进”主题联建活动,双方干部职工代表20余人以书为媒、以读会友,在书香中交流思想、共话发展。

读书分享环节气氛热烈。在好书推荐环节,大家围绕法治建设等主题分享佳作,结合工作经历畅谈感悟,实现思想交流与经验共享。互动交流中,双方聚焦金融风险防控、普法宣传、检银协作等工作深入探讨,务实高效、干货满满。活动中,检察院刑事检察业务骨干结合金融领域典型案例以案释法,深入剖析风险隐患,为参会人员带来一堂生动的法治课。

活动尾声,双方互赠精品书籍,搭建起文化交流长效平台。此次联建活动,既是跨行业间的文化交流,更是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的生动实践。下一步,红古区人民检察院将以此为契机,持续深化检银共建,以书香润心、以学习促干,携手谱写检银协作新篇章。(唐晓庆)

关爱一线职工 凝聚保电合力

为保障“五一”期间电网安全稳定运行,近日,国网吉林省电力长岭县供电公司工会组织开展一线值班人员慰问活动,为坚守岗位职工送去物资关怀,有效凝聚保电合力,营造温馨节日氛围。

活动中,工会干部先后走进调控中心、变电站及供电所,为值班人员送上饮料、水果、速食食品等慰问品,并详细询问值班人员工作餐安排与休息环境,叮嘱科学轮休;在配网调控大厅,为紧盯负荷变化的调度员送上热饮,感谢他们以“满格状态”守护电网。值班人员纷纷表示:“工会的关怀让我们干劲更足,一定站好每班岗!”此次慰问覆盖公司全部保电站所,实现一线岗位全覆盖。

下一步,该公司工会将密切关注职工需求,通过优化值班条件、丰富业余生活等举措,增强队伍凝聚力。同时,激励全体职工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投身保电工作,为长岭县用电无忧、经济社会平稳运行提供坚强电力保障。(于广华)

推广智能应用 提升作业质效

近日,在国网宁夏电力吴忠供电公司北郊站518新华线支线作业现场,一场带电作业正在有序进行。这次“主刀”的并非身穿厚重绝缘服的高空作业人员,而是一台灵活精准的带电作业机器人。

此次北郊站518新华线支线安装接地环作业过程中,机器人系统充分发挥视觉智能识别技术优势,与人工操作紧密配合,实现了高效协同。现场仅需3名工作人员,即可完成从设备调试、机器人操控到作业监护的全流程操作,大幅降低了人员作业风险和劳动强度,减少了绝缘遮蔽环节,同时提升了作业效率和标准化水平,确保作业过程安全可靠。据现场技术人员介绍,这款带电作业机器人具备多功能扩展能力,除安装接地环外,还可完成驱鸟器、故障指示器的安装,以及断接引线等多种常规带电作业任务。下一步,吴忠公司将持续深化机器人作业技术在各场景下的推广应用,推动配网带电作业智能化水平整体提升。(卢俊 王登学)